



花蓮縣政府委託慈濟大學辦理
112年度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主管人員
專業訓練課程計畫書

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

委訓單位：慈濟大學社會教育推廣中心

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22 日

花蓮縣政府委託慈濟大學
辦理 112 年度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
主管人員專業訓練課程 15 學分班計畫書

壹、辦理依據：

依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訂定之「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訓練實施計畫」辦理。

貳、課程目的：

為培植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主管人員，以提升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服務品質，故規劃辦理本項專業訓練。

參、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

肆、承辦單位：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社會教育推廣中心

伍、訓練類別：主管人員專業訓練課程（15 學分：270 小時）

陸、招生對象及資格：

一、對象：成年（以開訓日計算）之本國國民，具專科以上學歷且符合「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第 2 條規定之托育人員、早期療育教保人員、保育人員、生活輔導人員、心理輔導人員、社會工作人員。

二、參訓人員資格：（參照「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第 12~15 條）

1. 大學兒童及少年福利、幼兒教育、幼兒保育、護理、教育、犯罪防治、家政、社會福利、社會工作、心理、輔導、特殊教育、早期療育相關學院、系碩（學）士班或碩（學）士學位學程畢業或取得其
2. 輔系證書，具有二年以上兒童教育、保育、照護經驗及社會福利相關機關或社會福利機構工作經驗者。
3. 學士學位以上畢業，具教保人員、早期療育教保人員、保育人員、生活輔導人員、心理輔導人員、社會工作人員所定專業人員資格之一或專科學校幼兒教育、幼兒保育、家政、護理相關學院、系、所之學位學程、科畢業，且有三年以上兒童教育、保育、照護經驗及社會福利相關機關或社會福利機構工作經驗者。
4. 專科學校畢業，具教保人員、早期療育教保人員、保育人員、生活輔導人員、心理輔導人員、社會工作人員專業人員資格之一，且有四年以上兒童教育、保育、照護經驗及社會福利相關機關或社會福利機構工作經驗者。
5. 招生後若有餘額，符合上述學歷、專業人員資格，但年資不足者，亦可報名。唯日後仍需依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之學歷及年資等相關規定辦理。

三、參訓資格審核：由任職機構開立服務年資證明或在職證明，以確認參訓資格是否符合（本訓練將以服務年資作為參訓報名排序之參考）。

柒、招生人數：預計招收 50 人，額滿為止；未滿 25 人不開班。

捌、課程規劃：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規定之「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訓練實施計畫」辦理，課程計 15 學分 270 小時。

(一)師資條件：依「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訓練實施計畫」規定，訓練師資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1. 與授課主題相關學院、系、所、學位學程、科之大專校院相關科系所講師以上資格者。
2. 與授課主題相關學院、系、所、學位學程、科之大學以上畢業，且具實務工作經驗3年以上者。
3. 與授課主題相關之實務經驗5年以上者。

符合前項第三款師資條件者，授課課程以實習及照顧技巧課程為限。

(二) 授課內容：課程之授課，以案例討論、問題解決導向方式為主並得輔以課堂講述實作練習專題報告成果分享、期中與期末考試等方式為之。

(三) 課程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須補課，補課時間依開課六日之順序順延補足上課時數。

(四) 本課程費用不含書籍費、教材影印費與午餐費，若有書籍購買、講義影印及午餐等需求，請自行處理。

(五) 所有作業請老師規定之日期繳交，未依規定者由助教協助催繳，請於催繳通知日(含)5日內繳交至老師指定作業平台，未依規定者本科視同零分。

●課程內容：※本校有依情況適時調整課程時間之權力。

課程名稱	學分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兒童及少年福利政策及法規	1	行政/組織管理	1
兒童及少年身心發展	1	財務管理	1
親職教育方案及家庭支援的規劃及管理	1	公共關係及危機處理	2
督導及專業倫理	1	行銷及經營	1
安全管理	1	方案規劃及評估	1
健康照護	1	兒童及少年問題及處置	1
人力資源管理	1	特殊兒童教保服務	1

二、上課日期：112年4月15日開課，預計於112年10月28日結束。

三、上課時間：每週六、日 9:00~12:00、13:30~16:30 上課，每週 12 小時。

四、上課地點：慈濟大學（花蓮市中央路三段 701 號）。

玖、成績考核與結業證書發給：

一、本課程內容為 15 學分，1 學分以 18 小時計算，總計 270 小時。

- 二、單科（單一學分）出席率達三分之二以上（每學分 12 小時以上）。
- 三、課程總時數出席率達百分之八十以上（216 小時以上）。
- 四、課程開始後逾 20 分鐘未達教室，及課程結束前點名未到者，列為缺席。
- 五、課程缺席與請假（包含所有不可抗力因素之假別）超過規定之標準者，不發給結業證書。
- 六、參加訓練課程於修滿本課程後，應經各科授課老師測驗及格者，由本校造冊送花蓮縣政府社會處，核發結業證書。
- 七、訓練期間請他人代替上課或代簽到退，經查證屬實者，取消結業資格，亦不得要求退費。
- 八、學員報名證件、資料如事後發現不實，構成報名資格不符，本中心將通知註銷該學員資格，並收回結業證書。

壹拾、收費標準：每 1 學分 1,500 元，15 學分共計 22,500 元。

（各項學費皆不含書籍或教材費）

壹拾壹、報名時間與方式：

-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2 年 3 月 31 日（五），週一至週五 8:30~12:00、13:30~21:00；週六 8:00~12:00。
- 二、繳交或郵寄報名表（如附件一）及相關證件至慈濟大學社會教育推廣中心，花蓮市中央路三段 701 號和敬樓二樓（3 月 31 日前以郵戳為憑）。
- 三、報名繳交資料：
 1. 報名表：填妥各項資料，貼妥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並附上 2 吋照片乙張。
 2.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需專科以上學歷）或考試及格證書乙份。
 3. 其他審核證件：服務年資證明或在職證明。
- 四、繳費時間及方式：需於 112 年 3 月 31 日前繳費。可採用以下三種方式：
 1. 至慈濟大學社會教育推廣中心現場繳費，刷卡或現金皆可。
 2. 網路刷卡：http://info.tcu.edu.tw/csee/csee_menu_main.asp
 3. 郵政劃撥，劃撥帳號：06692327，戶名：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

壹拾貳、退費辦法：（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規定辦理）

- 一、本課程不接受旁聽或試聽，如因人數不足或其他因素無法開課，學費全額退還。
- 二、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班者，退還已繳學費之九成；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退還已繳學費之半數；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不予退費。
- 三、個人因素退班、退費者請自行承擔手續費（現場刷卡：2%、線上刷卡：2.5%、郵政劃撥：20 元）。

壹拾參、聯絡方式：

- 一、慈濟大學社會教育推廣中心
03-8565301 分機 1703、1704 游嘉凌小姐
傳真電話：03-8580638
- 二、花蓮縣政府社會處
03-8228995 分機 2026 簡小姐

112 學年度 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主管人員專業訓練課程表

※課程內容：本校有依情況適時調整課程時間

日期	上課時間	課程	授課老師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備註
4/15(六)	08:00~09:00	報到、始業式	--		0	
	09:00~16:30	親職教育方案及家庭支援的規劃及管理	胡美智	1	6	
4/16(日)	09:00~12:00	兒童及少年問題及處置	莫少依	1	3	
	13:30~16:30	兒童及少年福利政策及法規	何芮瑤	1	3	
4/22(六)	09:00~16:30	親職教育方案及家庭支援的規劃及管理	胡美智	1	6	
4/23(日)	09:00~12:00	兒童及少年問題及處置	莫少依	1	3	
	13:30~16:30	兒童及少年福利政策及法規	何芮瑤	1	3	
4/30(日)	09:00~16:30	兒童及少年問題及處置	莫少依	1	6	
5/6(六)	09:00~16:30	安全管理	高慧娟	1	6	
5/7(日)	09:00~16:30	親職教育方案及家庭支援的規劃及管理	胡美智	1	6	
5/20(六)	09:00~16:30	安全管理	高慧娟	1	6	
5/21(日)	09:00~16:30	兒童及少年問題及處置	莫少依	1	6	
5/27(六)	09:00~16:30	安全管理	高慧娟	1	6	
5/28(日)	09:00~12:00	方案規劃及評估	張麗芬	1	3	
	13:30~16:30	兒童及少年福利政策及法規	何芮瑤	1	3	
6/4(日)	09:00~12:00	方案規劃及評估	張麗芬	1	3	
	13:30~16:30	兒童及少年福利政策及法規	何芮瑤	1	3	
6/10(六)	09:00~16:30	方案規劃及評估	張麗芬	1	6	
6/11(日)	09:00~12:00	方案規劃及評估	張麗芬	1	3	
	13:30~16:30	兒童及少年福利政策及法規	何芮瑤	1	3	
6/18(日)	09:00~12:00	方案規劃及評估	張麗芬	1	3	
	13:30~16:30	兒童及少年福利政策及法規	何芮瑤	1	3	
7/1(六)	09:00~16:30	行政/組織管理	徐敏琪	1	6	
7/2(日)	09:00~16:30	兒童及少年身心發展	何芮瑤	1	6	

日期	上課時間	課程	授課老師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備註
7/8(六)	09:00~16:30	行政/組織管理	徐敏琪	1	6	
7/9(日)	09:00~12:00	人力資源管理	李元成	1	3	
	13:30~16:30	兒童及少年身心發展	何芮瑤	1	3	
7/15(六)	09:00~16:30	行政/組織管理	徐敏琪	1	6	
7/16(日)	09:00~12:00	人力資源管理	李元成	1	3	
	13:30~16:30	兒童及少年身心發展	何芮瑤	1	3	
7/22(六)	09:00~16:30	特殊兒童教保服務	鄭雅莉	1	6	
7/23(日)	09:00~12:00	特殊兒童教保服務	鄭雅莉	1	3	
	13:30~16:30	兒童及少年身心發展	何芮瑤	1	3	
7/29(六)	09:00~16:30	特殊兒童教保服務	鄭雅莉	1	6	
7/30(日)	09:00~12:00	特殊兒童教保服務	鄭雅莉	1	3	
	13:30~16:30	兒童及少年身心發展	何芮瑤	1	3	
8/5(六)	09:00~12:00	財務管理	林珍如	1	3	
	13:30~16:30	人力資源管理	李元成	1	3	
8/6(日)	09:00~12:00	人力資源管理	李元成	1	3	
	13:30~16:30	督導及專業倫理	何芮瑤	1	3	
8/12(六)	09:00~12:00	財務管理	林珍如	1	3	
	13:30~16:30	人力資源管理	李元成	1	3	
8/13(日)	09:00~12:00	人力資源管理	李元成	1	3	
	13:30~16:30	督導及專業倫理	何芮瑤	1	3	
8/19(六)	09:00~12:00	財務管理	林珍如	1	3	
	13:30~16:30	行銷及經營	李元成	1	3	
8/20(日)	09:00~12:00	行銷及經營	李元成	1	3	
	13:30~16:30	督導及專業倫理	何芮瑤	1	3	
8/26(六)	09:00~12:00	財務管理	林珍如	1	3	
	13:30~16:30	行銷及經營	李元成	1	3	

日期	上課時間	課程	授課老師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備註
8/27(日)	09:00~12:00	行銷及經營	李元成	1	3	
	13:30~16:30	督導及專業倫理	何芮瑤	1	3	
9/2(六)	09:00~12:00	財務管理	林珍如	1	3	
	13:30~16:30	行銷及經營	李元成	1	3	
9/3(日)	09:00~12:00	行銷及經營	李元成	1	3	
	13:30~16:30	督導及專業倫理	何芮瑤	1	3	
9/9(六)	09:00~12:00	財務管理	林珍如	1	3	
	13:30~16:30	健康照護	張美娟	1	3	
9/10(日)	09:00~12:00	健康照護	張美娟	1	3	
	13:30~16:30	督導及專業倫理	何芮瑤	1	3	
9/16(六)	09:00~16:30	健康照護	張美娟	1	6	
9/17(日)	09:00~16:30	健康照護	張美娟	1	6	
9/24(六)	09:00~16:30	公共關係及危機處理	何日生	2	6	
10/14(六)	09:00~16:30	公共關係及危機處理	何日生	2	6	
10/15(日)	09:00~16:30	公共關係及危機處理	何日生	2	6	
10/21(六)	09:00~16:30	公共關係及危機處理	何日生	2	6	
10/22(日)	09:00~16:30	公共關係及危機處理	何日生	2	6	
10/28(六)	09:00~16:30	公共關係及危機處理	何日生	2	6	

附件一：報名表 (1-1)

花蓮縣政府委託慈濟大學辦理

112 年度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主管人員專業訓練課程 報名表

姓 名											請浮貼照片 1 張 背面請寫名字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聯絡電話	家	()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公	()					行動電話									
電子信箱																
服務機構						職 稱										
學校科系						學 歷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通訊地址	□□□															
報名班別	112 年度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主管人員專業訓練課程					經手人	資格審查									
<p>一、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 112/3/31，額滿為止；郵寄以郵戳為憑。</p> <p>二、繳費方式：可現場繳現金或刷卡、網路刷卡，亦可至郵局劃撥。</p> <p>郵局劃撥</p> <p>戶名：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p> <p>帳號：06692327</p> <p>劃撥請註記：[姓名，112 年度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主管人員班報名]</p>																
<p>繳交資料：<input type="checkbox"/>最高學歷或考試及格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身分證正反面影本</p> <p><input type="checkbox"/>2 吋照片 1 張 <input type="checkbox"/>服務年資或在職證明</p>																

附件一：報名表 (1-2)

其他資料填寫：

參 訓 資 格	請 擇 一 勾 選	<input type="checkbox"/> 1.大學兒童及少年福利、幼兒教育、幼兒保育、護理、教育、犯罪防治、家政、社會福利、社會工作、心理、輔導、特殊教育、早期療育相關學院、系碩(學)士班或碩(學)士學位學程畢業或取得其輔系證書，具有二年以上兒童教育、保育、照護經驗及社會福利相關機關或社會福利機構工作經驗者。
		<input type="checkbox"/> 2.學士學位以上畢業，具教保人員、早期療育教保人員、保育人員、生活輔導人員、心理輔導人員、社會工作人員所定專業人員資格之一或專科學校幼兒教育、幼兒保育、家政、護理相關學院、系、所之學位學程、科畢業，且有三年以上兒童教育、保育、照護經驗及社會福利相關機關或社會福利機構工作經驗者。
		<input type="checkbox"/> 3.專科學校畢業，具教保人員、早期療育教保人員、保育人員、生活輔導人員、心理輔導人員、社會工作人員專業人員資格之一，且有四年以上兒童教育、保育、照護經驗及社會福利相關機關或社會福利機構工作經驗者。
		<input type="checkbox"/> 4.符合學歷、專業人員資格，但年資不足。

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身分證影本 (正面)	身分證影本 (反面)
------------	------------

本人證明上述所填資料及提供之佐證文件皆與事實相符，如有偽造或不實情事，則自願放棄受訓資格並自負法律責任，特此簽名以示負責。

簽名：_____